

## 新设立不动产私募基金 办理手续新

产品名称	新设立不动产私募基金 办理手续新
公司名称	北京中财国商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部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地点:全国 类型:收购, 转让, 新审批 费用:面谈
公司地址	朝阳区光华路22号光华路SOHO一期2单元1607
联系电话	17710232777 13681454772

## 产品详情

### 新设立不动产私募基金 办理手续

管理人应当在不动产私募基金募集完毕后20个工作日内向协会报送以下基本信息和材料，办理备案手续：

- (一) 私募基金合同；
- (二) 基金托管协议；
- (三) 基金招募说明书；
- (四) 风险揭示书以及投资者适当性相关文件；
- (五) 募集资金实缴证明文件；
- (六) 底层投资协议、投资框架协议或具体投资方案（如适用）；
- (七) 项目公司已经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证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、预售许可证，以及证明项目主体建设工程进展的证明文件材料（如适用）；
- (八) 协会要求的其他信息和材料。

不动产私募基金设立后，管理人应当按季度制作不动产基金财产管理报告并向投资者披露，报告至少应当包含以下内容：

- (一) 基金财产专户的开立情况；
- (二) 基金财产投资管理、运营、处分和收益情况；
- (三) 投资不动产标的项目运作情况；
- (四) 投资经理或关键人士变更情况；
- (五) 基金财产运用重大变动说明；
- (六) 涉及重大诉讼或者损害基金财产、投资者利益的情形；
- (七) 涉及关联交易、抵质押、股东借款、贷款等情况的说明；
- (八) 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内容；
- (九) 协会要求的其他内容。